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于2016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易峥先生主持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<证券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衍生品投资的议案》

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衍生品投资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